**中国政法大学本科生班主任年度考核登记表**

（2015——2016学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所在单位 |  | 职务 |  | 职称 |  |
| 所带班级以及分管工作 |  |
| 与学生沟通交流与互动方式 |  |
| 帮助和指导考试不及格和学习困难的学生次数 |  |
| 班主任自评（本年度完成工作目标任务、履行岗位职责及各项综合表现情况。自评10分） | 本人签字：年 月 日 |
| 参加班集体活动情况（列出所参加的班级、次数、时间、活动主题） | （要求每学期至少两次，可按实际参加次数依次列出） |
| 学生评价意见学生评价50分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学院考评意见学院评议40分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考核结果 |  |
| 被考核人意见 | 签 名：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1. 表内项目要实事求是地填写，填写项目要完整、清晰，填写不下时可加附页。
2. 学生评价意见由各院分管学工的书记负责对学生的问卷调查并填写反馈情况。
3. 学院考评意见依据班主任平时表现、与学生沟通交流情况、参与班集体活动情况和工作实绩确定考评意见**。**
4. 考核结果明确填写优秀、合格、不合格等级结果。
5. 本表作为班主任年度考核材料，考核结束后由学生处保存备查。

中国政法大学学生工作部（处）制